改建铁路兰新线
精河至阿拉山口增建二线工程

环境影响公众参与说明

中国铁路乌鲁木齐局集团有限公司乌鲁木齐铁路建设指挥部

2021年8月

目 录

1 概述 - 1 -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 2 -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 2 -
2.2 公开方式 - 2 -
2.3 公众意见情况 - 4 -
3 征求意见稿公示（第二次）情况 - 5 -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 5 -
3.2 公示方式 - 5 -
3.3 查阅情况 - 3 -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 3 -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 4 -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 5 -
6 诚信承诺 - 6 -

1 概述

公众参与是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实现决策有效性和项目可行性的一种重要方法，其目的是让项目所在地群众能够充分、全面地了解建设项目的基本情况和其可能带来的有利和不利影响。在开发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过程中实施公众参与，可以推进政府决策的民主化和科学化，使得社会各方面的利益和看法在决策过程中能够得到充分的考虑，事先化解不良环境影响可能带来的社会矛盾。通过公众参与，可以维护公众合法的环境权益，在环境影响评价中体现以人为本的原则；可以更全面的了解环境背景信息，发现潜在环境问题，提高环境影响评价的科学性和针对性；可以提出经济有效并切实可行的减缓不利社会环境影响的措施，使建设项目的规划、设计、生产更完善和合理，有利于区域的环境保护。

本项目建设单位为中国铁路乌鲁木齐局集团有限公司乌鲁木齐铁路建设指挥部，在环评单位的协助下，建设单位先后在新疆生态环境保护产业协会网站发布两次公示，向公众告知改建铁路兰新线精河至阿拉山口增建二线工程的建设情况，公示了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及网络公众意见调查表。在第二次网络公示期间在新疆法制报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环境影响评价信息进行了两次公告。

2 第一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建设单位2021年5月6日委托中环联新（北京）环境保护有限公司开展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2021年5月7日，建设单位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生态环境保护产业协会网站开展第一次公示。

第一次公示内容主要包括：项目名称及概要、建设单位名称及联系方式、环评单位名称及联系方式、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程序及主要工作内容、环评审批程序、公众参与程序和方案以及各阶段工作初步安排、征求公众意见的主要事项及公众提出意见的主要方式。

本项目第一次环境影响评价公示程序及内容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2.2 公开方式

2.2.1 网络

建设单位于2021年5月7日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生态环境保护产业协会网站上进行了第一次公示，向公众告知本项目的建设情况。载体选择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第九条“建设单位应当在确定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后7个工作日内，通过其网站“公开下列信息”的要求。

网址链接：http://www.xjhbcy.cn/blog/article/7457

网络公示截图见图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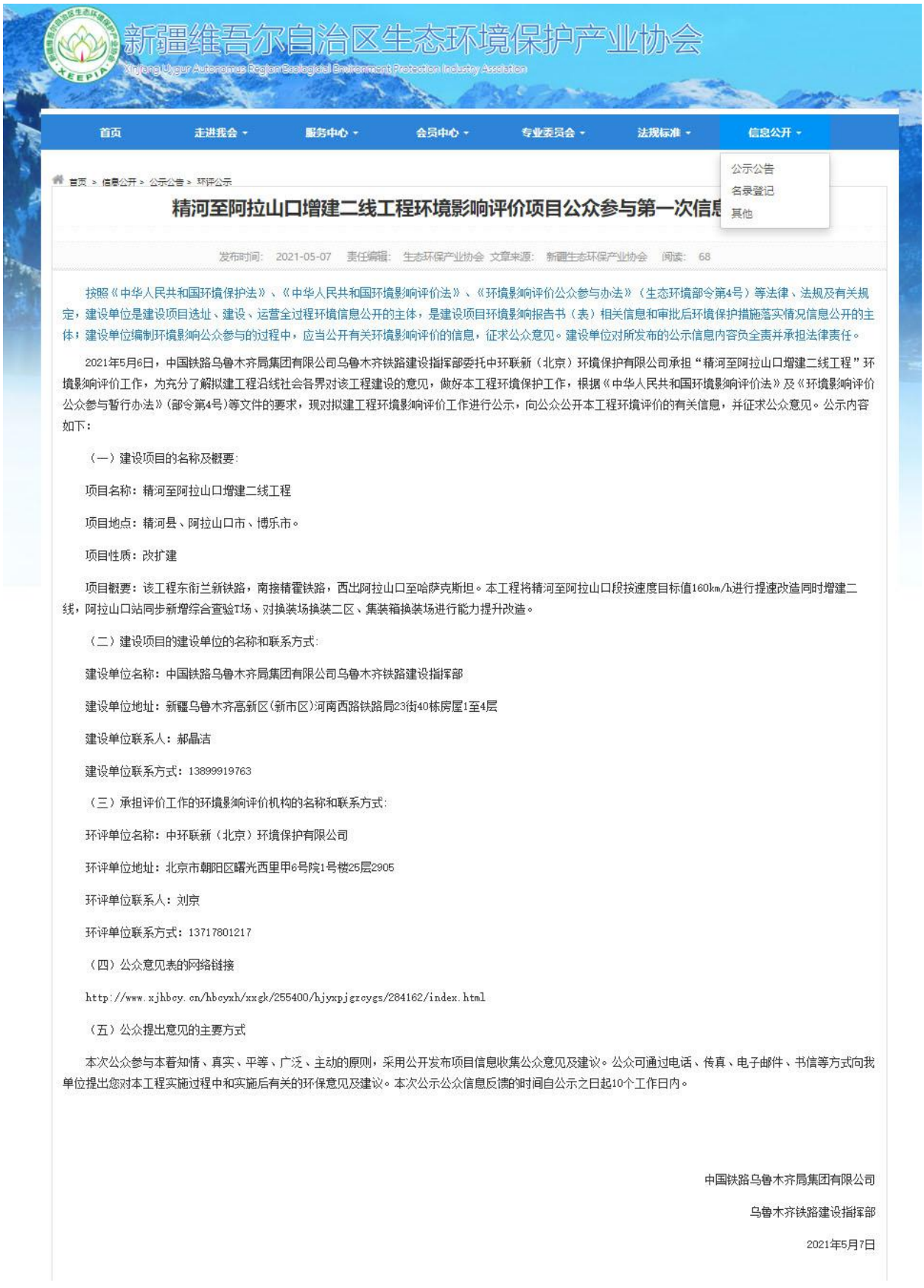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生态环境保护产业协会
Xinjiang Uygur Autonomous Region Ecological Environment Protection Industry Association

首页 走进我会 服务中心 会员中心 专业委员会 法规标准 信息公开

公示公告
名录登记
其他

首页 > 信息公开 > 公示公告 > 环评公示

精河至阿拉山口增建二线工程环境影响评价项目公众参与第一次信息

发布时间：2021-05-07 责任编辑：生态环保产业协会 文章来源：新疆生态环保产业协会 阅读：68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等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建设单位是建设项目选址、建设、运营全过程环境信息公开的主体，是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相关信息和审批后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信息公开的主体；建设单位编制环境影响公众参与的过程中，应当公开有关环境影响评价的信息，征求公众意见。建设单位对所发布的公示信息内容负全责并承担法律责任。

2021年5月6日，中国铁路乌鲁木齐局集团有限公司乌鲁木齐铁路建设指挥部委托中环联新（北京）环境保护有限公司承担“精河至阿拉山口增建二线工程”环境影响评价工作，为充分了解拟建工程沿线社会各界对该工程建设的意见，做好本工程环境保护工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及《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暂行办法》(部令第4号)等文件的要求，现对拟建工程环境影响评价工作进行公示，向公众公开本工程环境评价的有关信息，并征求公众意见。公示内容如下：

（一）建设项目的名称及概要：

项目名称：精河至阿拉山口增建二线工程

项目地点：精河县、阿拉山口市、博乐市。

项目性质：改扩建

项目概要：该工程东衔兰新铁路，南接精霍铁路，西出阿拉山口至哈萨克斯坦。本工程将精河至阿拉山口段按速度目标值160km/h进行提速改造同时增建二线，阿拉山口站同步新增综合查验I场、对换装场换装二区、集装箱换装场进行能力提升改造。

（二）建设项目的建设单位的名称和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名称：中国铁路乌鲁木齐局集团有限公司乌鲁木齐铁路建设指挥部

建设单位地址：新疆乌鲁木齐高新区(新市区)河南西路铁路局23街40栋房屋1至4层

建设单位联系人：郝晶洁

建设单位联系方式：13899919763

（三）承担评价工作的环境影响评价机构的名称和联系方式：

环评单位名称：中环联新（北京）环境保护有限公司

环评单位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曙光西里甲6号院1号楼25层2905

环评单位联系人：刘京

环评单位联系方式：13717801217

（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http://www.xjhbcy.cn/hbcyxh/xxgk/255400/hjyxpjgzcygs/284162/index.html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主要方式

本次公众参与本着知情、真实、平等、广泛、主动的原则，采用公开发布项目信息收集公众意见及建议。公众可通过电话、传真、电子邮件、书信等方式向我单位提出您对本工程实施过程中和实施后有关的环保意见及建议。本次公示公众信息反馈的时间自公示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中国铁路乌鲁木齐局集团有限公司

乌鲁木齐铁路建设指挥部

2021年5月7日

图 1　本项目第一次网络公示截图

2.2.2 其他

第一次公示期间，未采取其他公示方式。

2.3 公众意见情况

公示期间公示信息处于公开状态，公示期间未收到关于环境方面的反馈意见。

3 征求意见稿公示（第二次）情况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征求意见稿公示主要内容包括：建设项目概况、建设项目名称和联系方式、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及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公示时限为 10 个工作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征求意见稿的主要内容基本完成，公示的主要内容及时限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3.2 3 公示方式

3.2.1 网络

建设单位于 2021 年 6 月 23 日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生态环境保护产业协会网站上进行了第二次公示，向公众告知征求意见稿及其网络公众意见调查表的相关信息。载体选择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网址链接：http://www.xjhbcy.cn/blog/article/7695

网络公示截图见图 2。



图 2　本项目第二次网络公示截图

3.2.2 报纸公示

1、第一次报纸公示

在第二次网络公示后，2021 年 6 月 25 日，建设单位在新疆法制报对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信息进行了第一次报纸公示。

载体选择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第一次报纸公示截图见图 3。

2、第二次报纸公示

2021 年 6 月 28 日建设单位在新疆法制报对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信息进行了第二次报纸公示。

载体选择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第二次报纸公示截图见图 4。



B2 交通要闻

2021/6/25 星期五

昌吉交警整治道路交通环境

22天查处交通违法行为44818起

本报昌吉讯（记者 李建福 通讯员 苏红霞）6月1日起，昌吉州各级公安交管部门开展道路交通环境整治行动，截至6月22日，共查处各类交通违法行为44818起。

为进一步压实企业主体责任，及时消除道路交通安全隐患，昌吉州各级公安交管部门第一时间安排警力，会同交通运输部门深入辖区“两客一危一货”运输企业开展安全检查，督促企业落实动态监管制度。自6月以来，昌吉州公安交管部门共排查道路交通安全隐患27处，已整治13处，期限整治14处。

民警对前期排查出来的交通安全隐患和违停警力的调查路段开展“回头看”，同时持续开展道路隐患排查治理工作，将排查出来的道路交通安全隐患告责任单位，提出整改意见，确定整改时限。

同时，昌吉州辖区9个县市的交警大队紧紧围绕交通事故预防“减量控大”各项任务，协调医疗、企业、街道、社区、村委、学校等单位，充分调动宣传资源，通过组织开展主题宣讲等活动，提高交通参与者道路交通法治意识，安全意识，文明意识，自觉抵制交通违法和交通陋习，共同创造安全、畅通、文明的道路交通环境。6月份以来，昌吉州各级交管部门开展法治宣传活动共计86场次，覆盖面达21万余人次。

此外，昌吉州各级公安交管部门加强重点时段和重点路段的巡逻管控，打击重点违法行为，并结合夏季事故特点，严管“两客一危一货”车辆，严查超载、超员、疲劳驾驶、酒驾等违法行为，深入推进专项整治行动。

快乐迎暑假 上好安全课

本报布尔津讯（记者 李建福 通讯员 亮喜林）6月21日，布尔津县公安局交警大队民警来到辖区中小学校，开展暑假前“最后一课”宣传活动，进一步增强中小学生的交通安全意识，提高自我保护能力。

根据学生们年龄小，认知和接受能力有限的特点，民警悉心设计教学环节，通过典型的涉校交通事故案例，向学生们讲解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知识，以及随意横穿马路、骑红灯、在马路上追逐打闹、不戴思维等等行为的危害。

民警还通过发放宣传资料、现场互动等形式，给学生们讲解交通安全知识。

同时，民警利用“护学岗”时段学生集中、家长较多的时机，在正常维护校园周边交通秩序的同时，结合校园附近的道路交通特点，向学生和家长讲解上下学途中走路、骑车、乘车应注意的事项，要求学生们养成自觉遵守交通法规的良好习惯，告知家长要做遵守交通法规的榜样，以实际行动影响和教育孩子，争做文明交通安全的监督员和实践者。

“绿色通道”为民解忧

6月22日，从哈什常到乌鲁木齐市办理车辆落户手续的高天林从乌鲁木齐市公安局交警支队东区大队车管所民警手中接过新的机动车牌照。

当天上午，高天林到东区车管所业务大厅查询机动车电子档案的号牌领取事宜。民警查看高天林提供的资料，发现其行驶证上的车牌号并非车辆转入乌鲁后的车牌，还告知其机动车电子档案业务流程。由于高天林已提前在网上预选好了号牌，当日天灵灵网选确认时限的最后一天，高天林希望车管所民警想办法帮他完成车辆转入申请。民警核实高天林的各项信息且确认待过属实后，为他申请了“绿色通道”，当日下午下班前，高天林如约拿到了车牌。

今年以来，东区车管所扎实开展党史学习教育，树牢为民服务宗旨，不断推进“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以实际行动为群众排忧解难，赢得群众好评。

本报记者 单坤 通讯员 王海 报道

“特殊自行车”频上高速路 警车护送安全驶离

本报乌鲁木齐讯（记者 韩睿 通讯员 周昊 王毅）残疾人代步车、电驴也属某告示民警，他是残疾人，准备前往九鼎夜照市场，他查了路线，得知走高速公路距离短、省时间，遂上了高速公路，却不知其代步车不允许驶入高速公路。民警为阿某讲解了相关法律规定，并以案说法，让阿某认识到自己行为的危险性。

随后，民警让阿某驾驶代步车在应急车道内行驶，民警驾驶警车跟随两名前往现场。20分钟后，阿某在警车护送下，从就近的九鼎市场匝道出口处驶离高速公路。

6月21日16时许，高安队卡子湾大队民警在G7京新高速公路上巡逻时，在上坡时立交桥路段右侧路肩上，发现一辆外观奇特的自行车正在前行，民警随即将其拦停。

民警查看后发现，货车后排的所有座位均被拆除，车里堆满了货物。更危险的是，两名乘客坐在货物上，毫无安全防护。

民警对驾驶人李某和乘车人进行了严厉的批评教育，并对李某驾驶客车违反规定载货和拆除座位的违法行为依法作出处罚。由于面包车“无座”可坐，民警又找来车辆，将两名乘车人安全转运，消除了安全隐患。

民警提醒，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十六条的规定，任何单位或者个人不得将某机动车或者拼装车报废机动车已经达的结构、构造或者特征，第四十九条规定，某运机动车不得违反规定载货。

面包车“无座” 乘客坐在货物上

本报昌吉讯（记者 韩睿 通讯员 余文 6月17日12时30分许，昌吉区公安厅交警总队高等级公路交队昌吉大队民警在G30连霍高速古祥路块勤点例行检查时，发现一辆小型面包车后排座位上被拉满了货物，随即将其拦停。

民警查看后发现，货车后排的所有座位均被拆除，车里堆满了货物。更危险的是，两名乘客坐在货物上，毫无安全防护。

民警对驾驶人李某和乘车人进行了严厉的批评教育，并对李某驾驶客车违反规定载货和拆除座位的违法行为依法作出处罚。由于面包车“无座”可坐，民警又找来车辆，将两名乘车人安全转运，消除了安全隐患。

●6月18日，乌鲁甘娘自治县公安局交警大队民警走进县汗采券乡哈尔布特村，开展道路交通安全宣传活动。（陈芳）

●近日，博乐市公安局交警大队开展交通违法综合整治行动，严厉打击各类严重交通违法行为，全力构建安全畅通的交通环境。（瓦里斯）

弃陋习 创建“零酒驾”社区

本报塔城讯（记者 李建福 通讯员 毛磊法 张春鹏）6月15日，塔城市公安局交警大队开展“零酒驾”社区创建宣传活动。

民警来到社区，向居民宣传“零酒驾”创建活动的重要意义，详细讲解酒后驾车的危害性以及酒驾的认定和处罚标准，告诫居民要通过相互提醒、相互监督，引领示范，以点带面的方式，让家人和朋友争做“零酒驾”的示范者、践行者、监督者。

随后，民警结合当前正在开展的道路交通事故预防“减量控大”工作和“一盔一带”安全守护行动，通过发放交通安全宣传资料，以案说法讲解典型事故案例，为居民详细讲解不戴安全头盔、不系安全带、闯红灯、“三超一疲劳”无证驾驶等违法行为带来的危害和严重后果，引导居民出行时自觉佩戴头盔，系好安全带。

此次活动切实增强了居民的交通安全意识，进一步营造了全民拒绝酒驾醉驾的浓厚氛围。

车抛锚 司机等来“及时雨”

本报轮台讯（记者 李建福 通讯员 姚才雄 吴建军）6月22日12时，轮台县公安局交警大队民警巡逻至G3012线509公里处时，看见一辆重型半挂牵引车打着危险报警闪光灯停在路边，驾驶人站在隔离带外。

民警询问驾驶人得知，因防冻液泄漏导致车辆无法继续行驶，驾驶人准备打电话求助，发现此处没有信号。

民警帮其做好安全的护措施后，驾车载着驾驶人去附近汽修厂购买防冻液，后又帮助驾驶人给车辆加注防冻液，民警还提醒驾驶人尽快到附近汽修店修车，以防抛锚，保障出行安全。

离开前，驾驶人握着民警的手说：“太谢谢了！如果不是你们帮忙，我真不知道该怎么办了。”

顺民意 国道旁建停车场

本报且末讯（记者 李建福 通讯员 王玉）6月22日，在国道315线1792公里处，一个占地500余平方米的大型停车场出现在道路一侧，解决了沿线停车难的问题。

若羌至且末段国道全长近200公里，很多驾驶人向且末县公安局交警大队民警反映，国道边停车场少，设置的临时停车地面积小，停放不了几辆车，多数车辆临意停放，十分危险。

民警了解情况后，迅速将情况上报，且末县公安局党委经研究，联合相关部门修建了停车场，解决了停车难题。

严把关 杜绝乡道交通隐患

本报裕民讯（记者 李建福 通讯员 李辉）6月22日，裕民县公安局交警大队民警联合哈拉布拉镇和哈拉布拉乡交通协导站的协导员，开展道路交通安全引导及“一盔一带”交通安全宣传活动。

民警结合辖区农忙时节及农民工增多的特点，联合协导员形成警力合力，严把出村口、出镇口、检查、劝导，制止面包车超员、摩托车驾乘人员不戴安全头盔、货车及拖拉机违法载人、酒后驾驶等交通违法行为，加强对农村客车、接送学生车辆、农用三轮车等重点车辆的检查劝导，做到有违必查，有违必究，有违必劝，最大限度地消除安全隐患，减少道路交通事故的发生。

●6月18日，乌鲁甘娘自治县公安局交警大队民警走进县汗采券乡哈尔布特村，开展道路交通安全宣传活动。（陈芳）

●近日，博乐市公安局交警大队开展交通违法综合整治行动，严厉打击各类严重交通违法行为，全力构建安全畅通的交通环境。（瓦里斯）

地州警讯 B3

2021/6/25 星期五

暑假至 交通安全不能忘

本报库尔勒讯（通讯员 陈龙 6月22日，库尔勒市公安局交警大队宣传中队民警与巴音郭楞蒙古自治州消防救援支队，库尔勒市消防救援大队消防员在华山中学，共同为学生们上了一堂生动的交通安全课。

课堂上，民警和消防员以“如何防会避险 安全文明出行”为主题，通过知识宣讲、播放交通安全宣传短片、互动问答等方式，向师生们讲解乘车系安全带、拒绝乘坐超员车辆、不在马路上追逐打闹等交通安全知识。

师生争做文明出

本报温宿讯（记者 李建福 通讯员 向平武）6月21日，温宿县公安局交警大队组织民警到阿克苏职业技术学院开展交通安全宣传活动。

民警利用PPT课件，结合典型案例，向师生们分析造成交通事故的原因及发生交通事故的危害性，提示师生切勿随意横穿马路，在路上互相追逐打闹，乘坐超员客车，货运机动车等，要求广大师生时刻注意交通安全，自觉遵守交通规则，文

“美丽乡村行”关爱“一老一小”

本报北屯讯（通讯员 王磊）6月19日至20日，阿勒泰市公安局北屯交警大队开展“警乡村”巡回宣讲活动。

活动中，民警通过发放宣传资料、面对面讲解等方式，向农村群众宣讲道路交通安全法规，重点对行车注意事项以及农村“三非法载人、骑摩托车不戴安全头盔、酒后驾驶等交通违法行为的危害性。同时，针对“一老一小”群体，开展交通安全宣讲，提醒他们在日常生活中做到知危险会避险，安全文明出行。

应急演练提升抢险能力

本报呼图壁讯（通讯员 哈拉尔提）阿红公路S101线今年保障群众收益，不少游客聚名而至。为预防和减少因恶劣天气引发自然灾害而损害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6月17日，昌吉公路管理局奇台图壁县公安局交警大队等单位，在S101线115公里处开展山体塌方交通阻断应急抢险演练。

演练现场，信息报道、交通疏导、医疗救护等应急服务保其有序、相互配合，顺利完成演练，达到了预期目的。通过此次演练，进一步提升了公路应急抢险救援队伍公路突发事件应对能力与管理水平。

交警动态

清理违停 畅通“生命通道”

本报沙雅讯（通讯员 马为文 吴金木提）6月18日23时，沙雅县公安局交警大队联合该县住建局，向辖区大队在辖区住宅小区开展打通“生命通道”专项整治行动。

行动中，执法人员重点检查小区内部的通道设施是否存在占用消防车道、通道堵塞等违法行为，对其进行批评教育，同时加强日常管理，设立标志标牌，进行宣传教育力度，共同确保消

幼儿就医

6月18日23时40分，辖区某小区内一辆车辆突然熄火，一个3岁幼儿正在车内玩耍，车辆突然启动，情况十分紧急，有警车经过，及时制止了险情。

民警热心救援

6月22日11时，库车市境内G217线某检查站民警巡逻至G217线辖区内因故障停在路边，3岁客从浙江到新疆自驾游，由父母查车辆性能，导致车辆发动

获赞

6月19日，和静县公安局交警大队民警为第40余驾，受到

管所”获赞

6月19日，和静县公安局交警大队组织党员交警进社区“活动。（古兰英）

警

辖区公路交警大队组织党员交警进社区“活动。（杨荷）

警

6月18日，富蕴县公安局交警大队开展“道路交通违法行为专项整治行动。（尤健）

幼儿就医

6月18日23时40分，辖区某小区内一辆车辆突然熄火，一辆轿车从后[illegible]，一个3岁幼儿正在车内玩耍，车辆突然启动，情况十分紧急，有警车经过，及时制止了险情。

民警热心救援

6月22日11时，库车市境内G217线某检查站民警巡逻至G217线辖区内因故障停在路边，3岁客从浙江到新疆自驾游，由父母查车辆性能，导致车辆发动

获赞

6月19日，和静县公安局交警大队组织党员交警进社区“活动。（古兰英）

警

辖区公路交警大队组织党员交警进社区“活动。（杨荷）

警

6月18日，富蕴县公安局交警大队开展“道路交通违法行为专项整治行动。（尤健）

改建铁路兰新线精河至阿拉山口增建二线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第二次公示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改建铁路兰新线精河至阿拉山口增建二线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已编制完成，现对环境影响报告书进行第二次公示，并向项目沿线居民、单位征求环境保护相关意见及建议，具体见下：

一、建设项目环境影响及采取措施

请查阅环境影响报告书相关章节，查阅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和公众意见表的方式：http://www.xjhbcy.cn/blog/article/7695

二、征求公众意见的范围：沿线受影响的村庄、单位。

征求公众意见的主要内容：是否赞成该铁路扩能改造；对报告书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是否赞同，若不同意，请提出理由及建议。

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1、电话；2、信件；3、电子邮件。

公示时效：自公示之日起10个工作日。

三、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中国铁路乌鲁木齐局集团有限公司乌鲁木齐铁路建设指挥部

联系人：李部堃；电话、传真：18690262524

四、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和联系方式

单位名称：中环联新（北京）环境保护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曙光西里甲六号院时间国际A座2905

联系人：付工

联系电话：13501193940

电子邮箱：215860090@qq.com

中国铁路乌鲁木齐局集团有限公司

乌鲁木齐铁路建设指挥部

2021年6月25日

图 3　本项目第一次报纸公示截图



新疆法制报 10 2021/6/28 星期一 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 特别报道

筑起维护稳定的钢铁长城

风展红旗 红色印记

□石榴云/新疆日报记者 黄云雁

一个个一往无前的勇毅身影，一曲曲饱含深情的英雄赞歌，一股股永不枯竭的力量源泉……6月4日，记者来到新疆警史馆，探寻新疆公安的红色足迹，感受广大公安民警对党的无限忠诚、对祖国的无限热爱、对人民的无私奉献。

“在建党百年之际，穿越时光的隧道，了解新疆公安成立和发展奋斗历程，提醒我们为什么出发，更加坚定了理想信念，坚决红起维护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的历史重任。”自治区公安厅政治部宣传处处长刘勇军说。

红色基因深植血脉

“新疆和平解放前，中国共产党人就帮助新疆开展了公安保卫工作。”6月4日，新疆警史馆讲解员哈力仙·欧明江说。

中共党员帮助新疆当局建立公安和边务机构并任职或兼职，如俞秀松兼职督办公署边防政训处副处长，张文吾任职保安总局副局长、代局长。中共党员用新思想、新方式、新作风促进新疆各项工作开展，为后来领导新疆保安、警察力量稳定了基础。

1937年，中国工农红军西路军左支队进入迪化（今乌鲁木齐），八路军驻新疆办事处设立和党中央派干部到新疆帮助工作，革命火种传播到新疆各地。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新疆省人民政府公安厅和各地公安机关陆续成立。新疆人民公安队伍成立伊始，就具有鲜明的红色基因。

在新疆警史馆展厅，记者见到一张珍贵的党员证，持证人是曾任新疆省公安厅党组副书记、副厅长的舒慕同。

舒慕同1915年10月出生，锡伯族。1949年12月，舒慕同与14名新疆各民族干部在中共中央新疆分局集体宣誓加入中国共产党。成为新中国成立后，党在新疆各民族中发展的第一批中国共产党党员。舒慕同还获得了西北军政委员会授予的“人民功臣”及“解放大西北”荣誉奖章。

人民公安的历史，是对党忠诚、英勇奋斗、无私奉献的光荣历史。在党的绝对领导下，在红色基因滋养下，新疆公安队伍不断发展壮大，积极投身保卫人民政权、打击违法犯罪、维护新疆稳定等工作。

反恐维稳勇当先锋

回望历史，新疆公安队伍始终忠诚履职保稳定、反恐维稳当先锋。

新中国成立初期，残余的反革命分子疯狂进行暴乱、凶杀、反攻等破坏活动。这一时期新疆公安镇反清匪平暴，巩固新生人民政权，坚决与残余的反革命势力作斗争。

“1950年，中共党员、伊吾县警察局指导员孙庆林和队长李度邦参加了伊吾保卫战。”哈力仙说。

新疆是我国反分裂、反恐怖、反渗透的前沿阵地和主战场。一段时间以来，新疆深受民族分裂势力、宗教极端势力、暴力恐怖势力的叠加影响，恐怖袭击事件一度频繁发生。

面对严峻的反恐维稳形势，全疆公安机关坚决执行党中央的决策部署，构建打防管控一体发力、适应反恐维稳实战需要的工作格局，严厉打击境内外敌对势力的各种渗透颠覆和分裂破坏活动，严厉打击各类违法犯罪活动。

特别是2016年以来，新疆大力建设群众身边的派出所、警务室、便民警务站，积极利用科技手段，构建快速出警圈，各类突发案事件在第一时间得到有效处置，社会面违法犯罪案件大幅下降。

聚焦总目标，打好组合拳。在雪域高原、戈壁大漠，在天山南北、城市农村，新疆公安民警、辅警日夜坚守，用无私无畏和牺牲奉献，向党和人民交上了一份合格答卷。

当前，新疆社会稳定、人民安居乐业，稳定红利持续释放，各族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显著增强。

在新疆警史馆参观的乌鲁木齐市民刘梦瑶动情地说：“深入了解了新疆反恐维稳工作的艰辛，保感今天的幸福生活来之不易，我们要更加爱党爱国爱社会主义，更加珍惜今天的美好生活。”

参观新疆警史馆的新疆出入境边防检查总站党员在党温入党誓词（4月16日摄）。 吴晓龙 摄

忠诚警魂一脉相承

在新疆警史馆，从陈列物品中可以看到新疆公安民警警务装备、交通工具、警服和警用证件的变迁，年代感扑面而来，而不变的是忠诚警魂。

展品中，有烈士在反恐一线牺牲时穿的防弹衣，还有记录反恐维稳英雄身影的珍贵照片。在实现新疆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的征程中，面对血与火的洗礼、生与死的考验，广大公安民警挺身而出、舍生忘死，铸就牢不可破的金色盾牌。

在“人民英雄”艾热提·马木提雕像前，参观者纷纷驻足致敬。艾热提·马木提生前是皮山县公安局副局长，2016年9月，他率领民警搜捕公安部A级逃犯时，遇自杀式爆炸袭击身负重伤，经全力抢救无效，壮烈牺牲。

“艾热提·马木提是全国公安机关唯一的‘人民英雄’国家荣誉称号获得者。全疆先后有12名民警被授予或追授为全国公安系统一级英雄模范、113名民警被授予或追授为全国公安系统二级英雄模范。”哈力仙说。

哈力仙从事讲解工作已有半年多时间，每次讲到“致敬与缅怀”篇章时，她都眼中有泪。

对于一线民警来说，每一次出征也许就是生与死的较量，每一次的背影可能会是最后的定格。新疆公安队伍始终保持初心不改，人民公安的忠诚血脉从未改变。

“新疆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是无数公安民警用流血牺牲换来的！”“吾辈生活学习在安宁的新疆，正是因为有一代又一代的民警保卫着我们的家园。”“牢牢扭住新疆工作总目标，砥砺前行！”新疆警史馆留言簿上一页页使人产生强烈共鸣的留言，承载着新疆各族群众对公安民警的崇高敬意。

“伟大的祖国赋予我使命，复兴的民族给予我力量，忠诚的道路浴血荣光，英雄的足迹越走越长……”中国人民警察警歌响起，警星闪耀，激励新疆广大公安民警赓续共产党人的精神血脉，奋勇前进，不断推进新疆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

（上接8版）

百年来，正是坚持把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同中国实际和时代特点紧密结合，解放思想、实事求是、与时俱进，中国共产党带领人民接续创造出开天辟地、改天换地、翻天覆地、惊天动地的伟大奇迹。

从“一辆汽车、一架飞机、一辆坦克、一辆拖拉机都不能造”，到建成世界上最完备的工业体系、成为制造业第一大国；从一穷二白、百废待兴，到国内生产总值突破100万亿元，人均国内生产总值连续两年超过1万美元，建成世界最大规模的社会保障网络……

“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今天的中国不再是以前的中国，而是一个成就斐然、欣欣向荣的国度。”斯里兰卡驻华大使帕利塔·科霍纳说。

把自己的事情办好，本身就是对世界的贡献。长期以来，中国不仅致力于办好自己的事，还以实实在在的行动促进各国共同发展——

向广大发展中国家提供大量无偿援助、优惠贷款、技术支持、人员支持、智力支持，建成大批经济社会发展和民生改善项目；

一代代中国科学家、工程师、企业家、技术人员、医务人员、教师、普通职工、志愿者等走出国门，同发展中国家民众肩并肩、手拉手，帮助他们改变自己的命运……

今年2月，中国向世界庄严宣告脱贫攻坚战全面胜利。几个月后，来自云南脱贫村民的一份特殊礼物，送到了联合国。

咖啡豆、古树茶、手工刺绣，三件战胜贫困的珍贵见证，摆放在五星红旗与联合国旗帜之间，向世界诉说着中国的减贫故事。

“中国的重大成就，为实现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所描绘的更加美好和繁荣的世界作出了重要贡献。”联合国秘书长古特雷斯说。

却顺所来径，苍苍横翠微。

上个世纪50年代，毛泽东同志这样表达中国的雄心壮志：“中国应当对于人类有较大的贡献。”

改革开放时期，邓小平同志展望未来中国：“到下世纪中叶……社会主义中国的分量和作用就不同了，我们就可以对人类有较大的贡献。”

进入新时代，习近平总书记强调——“通过推动中国发展给世界创造更多机遇，通过深化自身实践探索人类社会发展规律并同世界各国分享”。

面向未来，为应对人类共同挑战贡献更多中国智慧、中国方案，中国共产党人信心满怀。

担当·未来

——“中国方案是：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实现共赢共享”

如今，当世界来到一个新的十字路口，时代之问更显现实而迫切：单边主义与保护主义持续搅局，治理赤字、信任赤字、和平赤字、发展赤字不断扩大，“黑天鹅”“灰犀牛”事件频频发生……

种种乱象、重重挑战面前，人们的焦虑感从未如此强烈。

世界怎么了？我们怎么办？我们应该为子孙后代创造一个什么样的未来？

对时代之问，中国共产党人清晰作答——“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实现共赢共享”。

从北京人民大会堂，到莫斯科国际关系学院，再到纽约、日内瓦联合国讲坛……随着中国特色大国外交渐次铺展，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的思想内涵日臻丰富。

倡导共建“一带一路”，推动文明交流互鉴，构建人类卫生健康共同体……一个个闪耀着智慧光芒的中国理念、中国方案，化为建设人类命运共同体的共同行动与普遍实践。

“中国提供了一种‘新的可能’，开辟了一条合作共赢、共建共享的文明发展新道路。”英国学者马丁·雅克说，这是前无古人的“伟大创举”，也是改变世界的“伟大创造”。

前行的道路从来不是一帆风顺。当历史走向21世纪第三个十年，一种前所未知的新型病毒，突袭全球多国多地，令人们措手不及。

面对世所罕见的危机，人们能否做到超越一己私利？

“新冠肺炎疫情再次表明，人类是一个休戚与共的命运共同体，国际社会应该守望相助，同舟共济。”

危急时刻，世界看到大党大国站在历史正确一边的担当——

发起新中国成立以来最大规模的紧急人道主义行动；为支持发展中国家抗疫和恢复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援助；推动疫苗成为发展中国家用得上、用得起的公共产品……

2021年4月30日，巴基斯坦苏吉吉纳里水电站，随着二期截流成功，大坝进入全面施工阶段。作为中巴经济走廊优先实施的重点项目之一，水电站建成投产后每年可向巴提供32.12亿千瓦时清洁电能。

提升基础设施，注入发展动能、创造就业机会、改善生态环境……从亚洲到欧洲、从非洲到拉美……在世界许多地方，共建“一带一路”正帮助无数的人们梦想成真。

时光流逝，信念永恒。

放眼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加速演进。走过百年非凡历程，立志千秋伟业，胸怀人类命运的中国共产党，正无惧风雨，向着新的壮阔征途奋勇进发。

（新华社北京6月27日电）

其它及分类公告 新疆法制报总第5894期 2021年6月28日 公告查询电话：2847778

新疆法制报 07 2021/6/28 星期一 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 特别报道

百年风华：读懂你的样子

——献给中国共产党百年华诞

□钟华论

一群年轻人的身影，定格于上海石库门。

谁能想到，就是这群平均年龄只有28岁的青年，冲破沉沉黑夜，点燃革命星火，掀起了气钻山河的惊雷巨澜。

一叶红船，静静停泊在浙江嘉兴南湖。

谁能想到，一个马克思主义政党就是从这里起航，穿越重重关山，奋进漫漫征途，书写了改天换地的壮丽史诗。

这一切，始于1921年7月那个开天辟地的伟大时刻。

这一切，源于中国共产党人失志不渝的初心和使命。

（一）

“建造空间站，是中国航天事业的重要里程碑，将为人类和平利用太空作出开拓性贡献。”6月23日，习近平总书记同正在天和核心舱执行任务的神舟十二号航天员聂海胜、刘伯明、汤洪波进行天地通话。

“其昭善结，谁能极之？”2000多年前，诗人屈原在《天问》中这样叩问。

今天，在距地球约400公里的近地轨道上，在距地球约38万公里的月球上，在距地球最远达数亿公里之遥的火星上，中国人不断留下探索的印迹，实现一个又一个“星际跨越”。

从太空俯瞰中国，穿越历史的时空，神州大地上的种种“跨越”同样令人震撼。

[illegible]

（二）

新中国成立之初，一个农民来到城里商店，要求买“共产党”的画像。在他朴素的认知中，让穷苦人翻身得解放的共产党，应当有一幅画像。

艺妇无像，人心如镜。穿越历史风云，中国共产党人的形象愈发挺拔而鲜明。一幅幅党的画像用鲜血和生命塑造出来，用奋斗与奉献描绘出来，展现着共产党人的红色气质、高尚品格和无穷力量，在人民心中树立起一座座丰碑。

中国共产党是什么样的党？中国共产党人是什么样的人？

这是一个百年大党的“大的样子”：问察大势的慧眼，担当大任的铁肩，拨云见日的双手，跋山涉水的双脚，清正廉洁的风骨，拥抱世界的胸怀……

这是年轻人敬佩的“史上最年创业团队”；理想信念很“燃”，心系人民很“暖”，创新求发很“潮”，正风反腐很“刚”，干事创业很“拼”……

这是老百姓眼中可信、可爱、可敬的“自家的党”：在风里，在雨里，在每一个关键时刻，在每一个寻常日子，共产党员是“支心骨”，也是“贴心人”，关心着老百姓的安危冷暖，守护着千家万户的岁月静好……

“天地有正气，杂然赋流形。”从历史深处走来，向着光明未来迈进，恢经沧桑的中国共产党意气风发，十锋百炼的中国共产党人朝气蓬勃——

“胸怀千帆伟业，恰是百年风华。”

[illegible]

（三）

改建铁路兰新线精河至阿拉山口增建二线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第二次公示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改建铁路兰新线精河至阿拉山口增建二线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已编制完成，现对环境影响报告书进行第二次公示，并向项目沿线居民、单位征求环境保护相关意见及建议，具体见下：

一、建设项目环境影响及采取措施

请查阅环境影响报告书相关章节，查阅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和公众意见表的方式：http://www.xjhbcy.cn/blog/article/7695

二、征求公众意见的范围：沿线受影响的村庄、单位。

征求公众意见的主要内容：是否赞成该铁路扩能改造；对报告书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是否赞同，若不同意，请提出理由及建议。

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1、电话；2、信件；3、电子邮件。

公示时效：自公示之日起10个工作日。

三、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中国铁路乌鲁木齐局集团有限公司乌鲁木齐铁路建设指挥部

联系人：李颉堃；电话、传真：18690262524

四、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和联系方式

单位名称：中环联新（北京）环境保护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曙光西里甲六号院时间国际A座2905

联系人：付工

联系电话：13501193940

电子邮箱：21586009@qq.com

中国铁路乌鲁木齐局集团有限公司乌鲁木齐铁路建设指挥部

2021年6月28日

[illegible]

（六）

历史的问答，需要发人深思。

[illegible]

（下转8版）

图 4　本项目第二次报纸公示截图

3.2.3 张贴公告

网络公示结束后，2021 年 7 月 10 日~15 日在项目沿线张贴了关于本项目的公告，对本项目工程概况、征求意见的主要事项、报告书查阅方式及其反馈方式对公众进行了告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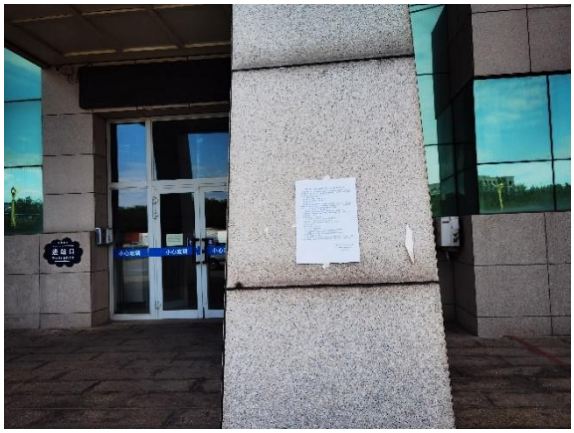

阿拉山口站





博乐站





单身公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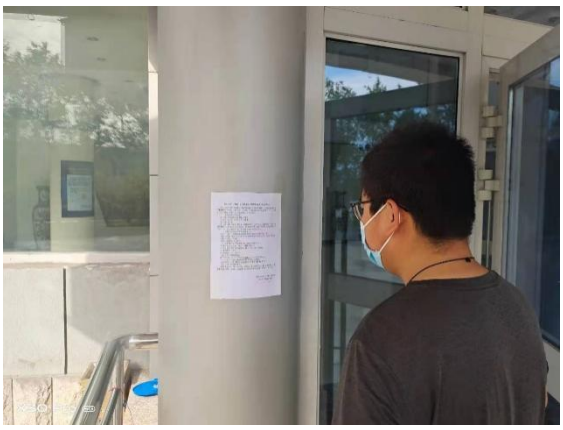

海关





精河站

图 5　张贴公告照片

3.2.4 其他

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生态环境保护产业协会网站发布公众意见调查表。收集意见期间，未收到公众填写提交的公众意见调查表。

3.3 查阅情况

在建设单位所在地设置征求意见稿查阅场所并提供纸质版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无公众前来索取或查阅征求意见稿。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公示信息处于公开状态，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通过现场、网络、电话及书信等方式提出的反馈意见。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由于本项目未收到公众对环境影响方面提出的反馈意见，故未开展公众座谈会、听证会、专家论证会等深度公众参与，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建设单位和环境影响评价机构未收到公众通过网络、电话及书信等方式提出的反馈意见。

6 诚信承诺

诚 信 承 诺

我单位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在改建铁路兰新线精河至阿拉山口增建二线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公众意见调查期间没有受到环境方面的意见和建议。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改建铁路兰新线精河至阿拉山口增建二线工程环境影响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中国铁路乌鲁木齐局集团有限公司乌鲁木齐铁路建设指挥部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盖章）：中国铁路乌鲁木齐局集团有限公司
乌鲁木齐铁路建设指挥部

承诺单位负责人签字：

承诺时间：2021 年 8 月 9 日